

证券代码：002625

证券简称：龙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62

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5月18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会议于2017年5月18日下午3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由董事长刘若鹏博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。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2017年5月19日登载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